

证券代码：871525

证券简称：伟的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伟的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东上海紫瑞投资有限公司增持股份和股东龙志雄减持股份，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0年1月7日，广东伟的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龙志雄发来的《广东伟的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告知公司其于2020年1月7日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1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

- 1、龙志雄
- 2、一致行动人：龙智强、彭治典、东莞神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东莞八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龙志雄减持股份后，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权益占比由67.72%减至65%，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伟的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紫瑞投资有限公司增持股份后，直接持股61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73%，持股变动情况未达到《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权益变动披露标准。

特此公告。

广东伟的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 月 8 日